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3 月 1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1,218,5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509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罗开全主持，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董事赵延成、李王军、傅继军、郑元武以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监事李久安以通讯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信虎峰为公司董事	211,194,017	99.9884	是
1.02	选举王悦为公司董事	211,194,017	99.988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信虎峰为公司董事	798,584	97.0235				
1.02	选举王悦为公司董事	798,584	97.023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议案需逐项表决，不涉及特别决议和关联交易。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国宝、陈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7 日